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善浣堂中医馆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二年五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承 诺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报批的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对本项目环评中的调查内容、对象及结果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如违反上述事项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3、我单位确认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认可其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并保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事故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单位名称（盖章）：深圳善浣堂中医馆

年 月 日

承 诺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我单位对在深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违法、违规、违纪的行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不采取恶性竞争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自觉遵守深圳市环评机构管理的相关政策规定，维护行业形象和环评市场的健康发展；不进行妨碍环境管理正确决策的活动。

2、我单位对提交的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负责，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及相关导则编制。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因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的，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单位名称：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新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		
地理坐标	中心坐标：东经 <u>114.12998</u> ，北纬 <u>22.59401</u>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Q8412 中医医院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八、卫生 84-105、医院 841（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720（租赁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 Q8412中医医院。检索《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6年修订）》、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项目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目录所列的鼓励类中“三十七、卫生健康”项目。因此，项目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2、与深圳市“三线一单”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深府〔2021〕41号）和《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深圳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通知》（深环[2021]138号）的要求，本项目与所在区域的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进行对照分析，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与深圳市“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类别	项目对照分析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选址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及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敏感区域，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属深圳河流域，水质保护目标为 V 类；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厂界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建设单位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经治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理，故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能和水能，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料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的要求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主要从事针灸、艾灸、刮痧、中药泡浴、中药熬制的运营服务，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鼓励类-三十七、卫生健康类目录中，符合准入清单的要求	符合

本项目属于南湖街道重点管控单元（ZD02），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4030320002。与所在区域的深圳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相符性分析，见下表1-2。

表1-2 项目与“深圳市陆域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区域布局管控	1-1. 推进深港口岸经济带建设，加快深圳火车站-罗湖口岸枢纽改造，大力发展口岸消费、免税经济；发展各类中高端商业和娱乐服务业，	本项目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鼓励建设类项目，中药馆可实

		完善片区立体交通体系，实现与周边片区的商业联通、人流串行；在已集聚形成的人民南整形美容产业圈的基础上，继续引进知名高端整形美容机构，打造整形美容街区，成为国内整形美容首选地。	现与周边片区的商业联通
		1-2. 现有的使用 VOCs 含量限值不能达到国家、省和深圳市相关排放标准或技术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限期退出或关停。	本项目属于中医医院类别，不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
		1-3. 严格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依法划定河湖管理范围。落实规划岸线分区管理要求，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	本项目严格执行水生态空间管控，并落实规划岸线分区管理要求，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
		1-4. 河道治理应当尊重河流自然属性，维护河流自然形态，在保障防洪安全前提下优先采用生态工程治理措施。	本项目尊重河流自然属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能源资源利用	2-1. 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应用，加强充电桩、充电设备设施建设。	本项目鼓励员工使用清洁能源汽车或绿色出行
	污染物排放管控	3-1. 全面推行“绿色施工”作业，规范拆迁和建筑工地管理，着重加密泥头车运输路线及大型土石方工地及在建地铁等周边市政道路的冲洗频次。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不涉及施工拆迁和建筑工地管理
		3-2. 加强对学校、繁华街道、居民住宅集中区和旅游风景区等区域的餐饮油烟整治，对重点商圈范围内的餐饮业强制安装油烟在线监控。	本项目不设食堂，不涉及餐饮油烟问题
		3-3. 严格执行国家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快淘汰高污染机动车，对黄标车实施永久性限行措施。	本项目鼓励员工使用清洁能源汽车或绿色出行
		3-4. 污水不得直接排入河道；禁止倾倒、排放泥浆、粪渣等污染水体的物质。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运营废水经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污染
	环境风险防控	4-1. 根据大气污染预警与应急响应级别采取相应的污染应急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落实企业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并制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4-2. 建立健全事故应急体系，落实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设有危险化学品仓库，建（构）筑物的防火间距、消防通道等满足消防规范的要求，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

3、与土地利用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网发布的“详细规划‘一张图’公众版”（网站：<http://pnr.sz.gov.cn/d-xgmap/>）显示，该项目所在地为商业服务用地。本项目属于中医医院类别，为服务类项目，选址符合现状功能要求，详见附图9。

4、与生态控制线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公布的《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2019年），项目选址不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详见附图2。

5、与水源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事宜的通知》（深府函〔2019〕258号），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深圳市生活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进入滨河水质净化厂进行处理。

6、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府〔2008〕98号文件《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功能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深圳河流域，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粤环〔2011〕14号）的规定：深圳河水体功能现状为一般景观用水区，水质保护目标为V类。运营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河水质净化厂进行深度处理；项目运营废水经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质净化厂，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污染，对深圳河流域的水质产生影响不大。

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环〔2020〕186号），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属2类区域，项目厂界四周均执行2类标准。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设备减震、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综合治理后，项目厂界四周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很小。

7、与大气环境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①与深圳市大气污染防治指挥部关于印发《2021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的相符性分析：“31.建设项目VOCs管控。严格控制VOCs新增排放，建设项目实施VOCs排放两倍削减量替代。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一般不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技术。鼓励新建涉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入园区。”

②根据《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3月1日起实施）：“第十三条新建、改建、迁改建新增排放重点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前按照规定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取得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第二十六条新建、改建、迁改建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使用污染防治先进可行技术：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应当优先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原材料和低排放环保工艺，在确保安全条件下，按照规定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安装、使用满足防爆、防静电要求的治理效率高的污染防治设施；无法密闭或者不适宜密闭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废气排放”。

③根据《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号）：对VOCs排放量大于100公斤/年的新、改、扩建项目，进行总量替代，按照通知中附表1填报VOCs指标来源说明。其他排放量规模需要总量替代的，由本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自行确定范围，并按照要求审核总量指标来源，填写VOCs总量指标来源说明。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酒精擦拭，会产生有机废气。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对于“医院和工业使用酒精（乙醇）作溶剂是否要申请VOCs总量指标”的回复“使用乙醇做溶剂的工业企业项目，需要申请；医院日常使用，属于生活源排放，而且医院使用大部分属于无组织排放，暂不需要申请总量指标”，本项目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无需申请总量指标。

项目有机废气排放可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35.7\text{kg/a} < 100\text{kg/a}$ ，不需进行总量替代，与《市生态环境局转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深环〔2019〕163号）政策相符。综上分析，本项目与以上文件要求不冲突。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及任务来源

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成立于 2022 年 04 月 1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9JRD0F，项目拟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进行运营中医馆，租赁面积为 1720 平方米，项目设有 25 张床位，主要从事针灸、艾灸、刮痧、中药泡浴、中药熬制的运营服务，年服务量分别为 300 次、700 次、360 次、1000 次、1800 剂。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处于装修阶段，待办理好相关环保手续后正式投入运营，现申请办理环保备案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及《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通知》（深环规〔2020〕3 号）的有关规定，项目属于“四十八、卫生 84-105、医院 841（其他）”，其管理类别为备案类，需编制备案类“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实验分析名称

表 2-1 项目主要产品名称

序号	名称	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1	针灸	300 次	2800h（年工作 350 天，每天一班制，日工作时长为 8h）
2	艾灸	700 次	
3	刮痧	360 次	
4	中药泡浴	1000 次	
5	中药熬制	1800 剂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型	名称	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租赁面积为 1720 m²，主要是接待咨询、中药房、大厅、等候厅、候诊大厅、护士站、处置室、针灸科、中医内科、治未病室、中医骨伤科、煎药室、医疗废物暂存间、清洁房、理疗室 1、理疗室 2、女卫生间、男卫生间、楼梯、过道等	/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320t/a，运营用水量为 138t/a，项目用水全部由市政自来水厂供给	/
	排水工程	项目所在地为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市政雨水管，	/

				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汇入滨河水质净化厂处理	
		供电工程	配电房	由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 15 万 kW/h	/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工程		该区域已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河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员工生活污水的排放量约为 288t/a；运营废水排放量约为 124.2t/a，经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质净化厂	/
		废气治理工程		/	/
		噪声		设置不同的功能分区，墙体隔声，车间设置双层隔声门窗，合理布局、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夜间和午休时间不作业等措施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设垃圾堆放点，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
			一般固废	设一般固体废物存放点，经分类收集后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
			危险废物	设危险废物收集及危险废物存放点，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
	合计	——		1720 m ²	/

3、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

表 2-3 原辅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最大存储量	来源及储运方式
原料	1	艾条	4g/条	200kg	260kg	商家提供，储存于厂房仓库内
	2	麻醉剂	500g/瓶	1kg	2kg	
	3	酒精	75%医用酒精，500g/瓶	50kg	60kg	
	4	中药	/	20kg	25kg	
辅料	5	医用棉	500g/卷	5kg	6kg	
	6	膏药贴	500g/瓶	50 瓶	60 瓶	

表 2-4 主要原辅料性质一览表

原辅料	物化性质	CAS号
酒精	乙醇，液体，无色，刺鼻的，PH值7.0在10 g/l在20℃，熔点/凝固点: -144.0℃ 在1,013.25百帕，密度0.789 g/cm ³	64-17-5
麻醉剂	可卡因，又称古柯碱，化学名称为苯甲基芽子碱，多呈白色晶体状，无臭，味苦而麻	50-36-2

4、项目能源消耗情况

表 2-5 主要能源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消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新鲜水	生活用水	320t	市政供给	市政给水管
	运营用水	138t	市政供给	市政给水管
电		15 万 kWh	市政供给	市政电网

5、项目主要设备

表 2-6 主要设备清单

类别	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备注
运营设备	脉象仪	/	1 台	诊断	/
	舌相仪	/	1 台	诊断	/
	痛阈测量仪	/	1 台	诊断	/
	经络分析仪	/	1 台	诊断	/
	电子穴位测定治疗仪	/	2 台	诊断	/
	综合电针仪	/	1 台	治疗	/
	耳穴探测治疗机	/	1 台	治疗	/
	针灸针	/	1 台	治疗	/
	小针刀	/	1 台	治疗	/
	三棱针	/	1 台	治疗	/
	梅花针	/	1 台	治疗	/
	药罐	/	8 个	治疗	/
	药浴浴盆	/	5 个	治疗	/
环保设备	一体化设备	/	1 套	废水预处理	/
辅助设备	风机、中央空调	/	1 套	循环换气	/

6、平面布置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的租赁合同（详见附件2），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3002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号），项目所在建筑共8层，项目使用建筑位于所在建筑3层部分。本项目各楼层使用建筑情况如下：

表 2-7 项目各楼层建筑使用情况

序号	所在楼层	主要建筑内容	租用情况
1	1-2层	主要是接待咨询、中药房、大厅、等候厅、候诊大厅、护士站、处置室、针灸科、中医内科、治未病室、中医骨伤科、煎药室、医疗废物暂存间、清洁房、理疗室1、理疗室2、女卫生间、男卫生间、楼梯、过道等其他企业厂房	租用面积为1720m ²
2	3层以上	其他企业厂房	/

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12。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人员规模：本项目员工人数为32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

工作制度：一日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全年均工作350天。

8、项目进度安排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处于装修阶段，预计于2022年6月投入运营，现申请办理新建环保备案手续。

9、项目的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1) 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选址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其坐标见下表 2-8。

表 2-8 项目选址坐标点

序号	X 轴	Y 轴
1#	24833.519（114.129688747）	122688.644（22.594002146）
2#	24811.526（114.129798790）	122699.614（22.593805170）
3#	24830.452（114.130288372）	122750.274（22.593983485）
4#	24855.404（114.130194049）	122740.968（22.594207415）



图2-1 项目坐标点位图

经核实，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内，也不属于深圳市水源保护区。项目选址地理位置、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位置关系见附图 1、附图 2。

(2) 周边环境状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3002 号精彩无限商场（自编：一、二层：A03、B08、B10 号），所在厂房西北面约 28m 为商业区，东北面 18m 为向西村-西区，东南面约 17m 为嘉宾路，西南面约 26m 为东门南路。项目平面四至图见附图 3，项目所在位置四周照片见附图 4。

一、工艺流程图及工艺说明

污染物表示符号（i 为源编号）：（废气：G_i，废水：W_i，废液：L_i，固废：S_i，噪声：N_i）

1、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工序

本项目针灸、艾灸、刮痧、中药泡浴、中药熬制的运营服务流程见图2-2。

（1）针灸、艾灸、刮痧、中药泡浴、中药熬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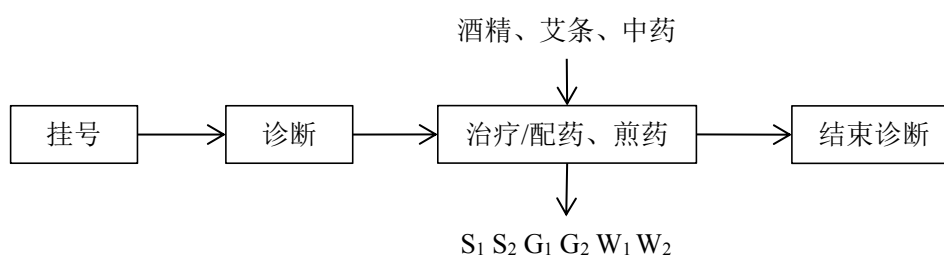


图2-2 针灸、艾灸、刮痧、中药泡浴、中药熬制运营服务流程图

工艺简要说明：

病人挂号向医生咨询，医生进行诊断。医生为患者进行针灸/刮痧/艾灸治疗或进行配药，治疗过程会使用到酒精进行皮肤和器械擦拭消毒，会产生有机废气。再根据需要为患者煎药，然后结束诊断。煎药后的药罐需要清洗，会产生洗罐废水。

污染物表示符号：

废气：G₁ 有机废气；G₂ 中药异味；

固废：S₁ 医疗废物；S₂ 一般工业固废；

废水：W₁ 洗罐废水；W₂ 泡浴废水。

此外，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W₀、生活垃圾 S₀、设备噪声 N。

二、主要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物种类如下表所示：

表 2-9 建设单位排污一览表

污染种类	产品类型	污染名称/工艺	污染物	处理工艺	排放方式
废水	本项目	生活污水	COD、BOD、SS、NH ₃ -N	化粪池	进入滨河水质净化厂
		泡浴废水	COD、BOD、SS、	经一体化设备	化粪池处理排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NH ₃ -N、粪大肠杆菌	预处理	入滨河水质净化厂
			洗罐废水	COD、BOD、SS、NH ₃ -N		
	废气	本项目	治疗/配药、煎药	非甲烷总烃	/	大气扩散
				中药异味	/	大气扩散
	固体废物	本项目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	填埋
			一般工业固废	药渣	有关单位回收	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安全处理
	噪声	本项目	设备噪声	设备、风机、中央空调等设备	隔声、减震、消音	/
	经核查，本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生态控制线内，不在水源保护区内。周边无生态敏感点，项目租用已建成建筑，不需要新建建筑，无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租用厂房所在建筑周围植被较单一，无珍稀野生动植物。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经治理后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8号）的规定，本地区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本报告引用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中 2020 年罗湖区监测点（洪湖）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监测数据，结果如下：				
	表 3-1 2020 年罗湖区监测点（洪湖）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00%
		日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9	150	6.0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60.00%
		日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46	80	57.50%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70	50.00%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73	150	48.67%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	35	57.14%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1	75	54.67%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0.9	4	22.5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23	160	76.88%
	注：臭氧指标采用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进行达标分析。				
	由监测数据可知，评价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监测值占标率均小于 100%，空气质量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要求，该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属于深圳河流域，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粤环[2011]14 号）的规定：深圳河水体功能现状为一般景观用水区，水质保护目标为 V 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				
	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中 2020 年深圳河流域监测断面水质类别统计及水质水况比较结果，见下表：				

表 3-2 2020 年深圳市五大河流水质监测结果统计

河流 (全河段)	pH 值	化学 需氧量	溶解 氧	生化 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六价 铬	阴离子 表面活性剂	粪大肠 杆菌
深圳河	7.28	12.8	6.12	2.2	0.84	0.209	5.29	0.002	0.03	88000

由上表可知，深圳河流域水质状况为轻度污染。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环〔2020〕186 号），该项目选址区域为声环境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噪声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引用《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6-2020 年）中的监测数据，2020 年深圳市功能区噪声季度达标率统计见下表 3-4。

表 3-4 2020 年深圳市功能区噪声季度达标率统计 单位：%

统计时段	2 类区	
	昼	夜
第一季度	100	100
第二季度	100	100
第三季度	100	100
第四季度	100	100
全年	100	100

根据数据统计，深圳市 2 类区昼间达标率为 100%，2 类区夜间达标率为 100%。深圳市 2 类功能区昼、夜间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且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向西村-西区，需进行噪声监测。2022 年 05 月 16 日本项目委托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外 1m 处进行噪声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报告编号：F2022BHJ0082），检测结果如下（详见附件 4）：

表 3-5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 编号	测量点 位置	主要声源	测量时间	(测 dB 量(结 A 果))	(标 dB 准(限 A 值))
1	3#厂界 东南外 1m	道路噪声	昼间（2022.5.13 15:42~15:47）	57.1	60
		道路噪声	夜间（2022.5.13	46.7	50

			23:01~23:06)		
2	4#厂界 东北外 1m	道路噪声	昼间 (2022.5.13 15:49~15:54)	55.2	60
		道路噪声	夜间 (2022.5.13 23:10~23:15)	48.4	50
3	1#厂界 西北外 1m	道路噪声	昼间 (2022.5.13 15:56~16:01)	55.5	60
		道路噪声	夜间 (2022.5.13 23:19~23:24)	49.2	50
4	2#厂界 西南外 1m	道路噪声	昼间 (2022.5.13 16:03~16:08)	58.8	60
		道路噪声	夜间 (2022.5.13 23:28~23:33)	49.3	50
备注	1、标准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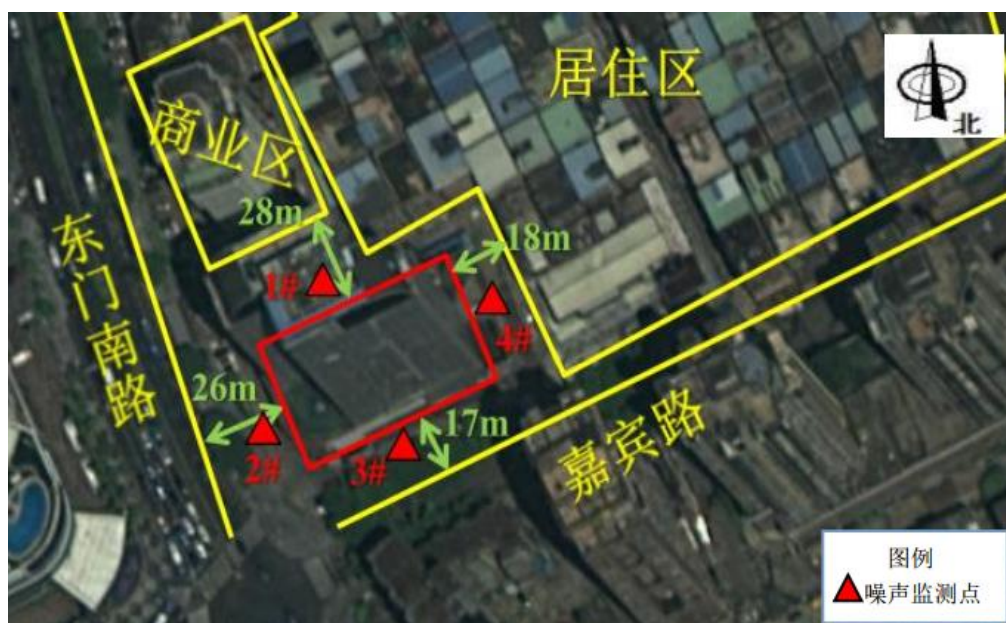


图3-1 噪声监测点位图

四、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2019，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项目不在所划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内。

项目位于已建成的商业区，不存在施工期所产生的水土流失、植被破坏等影响，且项目选址所在位置原始植被已不复存在。

五、电磁辐射现状

本报告表不涉及辐射、传染性疾病的影响评价内容。

六、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在租赁厂房内建设，用地范围地面已全部硬底化，各污染源均按要求采取防渗措施，项目地下水环境不敏感，因此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
保护
目标

1、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流域内的水环境质量，确保项目排放的污水不成为区域内危害水环境的污染源，不对项目附近的河流产生影响。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确保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不成为区域内危害大气环境的污染源，确保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现状。

3、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确保项目产生的噪声不成为区域内危害声环境的污染源，不影响周围人员的正常办公和生活，不引起投诉。

4、固体废物保护目标

妥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废物，使之不成为区域内危害环境的污染源，不成为新的污染源，不对项目所在区域造成污染和影响。

5、敏感保护目标（环境敏感点）

本评价考虑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目标，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具体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下表 3-4，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情况见附图 14。

表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性质/规模	环境功能区划
地表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声环境	向西村-西区	东北	38	居住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大气环境	向西村-西区	东北	38	居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
	向西村-东区	东北	223	居住区	

		深圳市南湖小学	西南	232	文化区	修改单二级标准
		向西花园	东	278	居住区	
		住宅裙楼	东南	317	居住区	
		长丰苑	东南	346	居住区	
		湖贝南坊小区	东北	429	居住区	
		庐山花园	南	450	居住区	
	生态环境	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范围内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①生活污水：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滨河水水质净化厂处理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②运营废水：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洗罐废水、泡浴废水。洗罐废水、泡浴废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可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控制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属2类声功能区，项目厂界四周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固体废物管理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2013年）、《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						
表 3-6 本项目应执行的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废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无量纲）		6~9		
			悬浮物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化学需氧量		500		
			氨氮		——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中表 2 的预处理标准	粪大肠杆菌群数		5000		
			pH		6~9		
			化学需氧量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		
			悬浮物		60		
			氨氮		——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³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20	/	/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4.0
	噪 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7:00~23:00）		夜间（23:00~7:00）	
			2 类	60dB(A)		50dB(A)	
	固废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第 157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 年 6 月修订单”、《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报告联单管理暂行规定》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印发<广东省“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 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对 COD _{Cr} 、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TVOC）排放总量实行控制计划管理，重点行业对重金属排放量实行控制计划管理，沿海城市对总氮排放量实行控制计划管理。						
	（1）废/污水：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洗罐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计入滨河水质净化厂，不单独设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无重金属排放，无需设置重金属的总量控制指标。 （2）废气：项目无 SO₂ 与 NO_x 排放，故不需设置 SO₂ 与 NO_x 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含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35.7kg/a（无组织排放量为 35.7kg/a），满足<100kg/a 的要求，无需填写总量指标来源说明。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不需要新建建筑，故项目不存在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污染。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本项目不使用柴油发电机、冷却塔等设备，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中药异味。					
	1) 源强分析					
	(1) 有机废气					
	本项目有机废气主要来源于治疗过程会使用到酒精进行皮肤和器械擦拭消毒，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项目酒精（75%医用）年使用量为 50kg，挥发率按 100%计算，即废气产生量为 37.5kg/a。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因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类别的 Q8412 中医医院，医院日常使用酒精，属于生活源排放。建设单位在馆内拟设排气扇（收集效率按 90%）进行换气，每台排气扇的抽风风量为 2800m³/h，并加强环境通风。项目约 10 个房间使用到酒精，并设有排气扇，即本项目抽风风量为 28000m³/h。即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35.7kg/a，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46mg/m³。					
	(2) 中药异味					
	本项目在煎药过程中会产生中药异味，该气味无有毒有害物质，因煎药视病人要求间歇性进行，废气产生量较少，本报告只做定性分析。建议建设单位加强煎药室的通风。					
	2) 达标分析					
	综上，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计算可知，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为 35.7kg/a。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由表 4-1 可知，废气经处理后达标。					
	表4-1 废气排放达标分析					
	污染物名称	排气筒高	有组织排放速率 (kg/h)	有组织排放浓度 (mg/m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达标情况

	度	实际排放	标准	实际排放	标准	实际排放	标准	
非甲烷总烃	/	/	/	/	/	0.46	4.0	达标

2、废水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洗罐废水、泡浴废水。

(1) 废水源强核算

1) 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32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参照《广东省用水标准定额（DB44/T1461.3-2021）》规定，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的生活用水定额按 10m³/人·年计，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320m³/a（水的密度 1g/cm³，即 320t/a），年工作天数为 350 天，则生活用水量每日约为 0.91t/d。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9，则项目员工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819t/d，即 288t/a。根据《排水工程（下册）》（第四版）“典型生活污水水质”中“低浓度水质”，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产生的浓度分别为 400mg/L、200mg/L、220mg/L、25mg/L。

表 4-2 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产生量及排放浓度、排放量

生活污水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288t/a	COD	400	0.1152	280	0.08064
	BOD ₅	200	0.0576	130	0.03744
	NH ₃ -N	25	0.0072	25	0.0072
	SS	220	0.06336	154	0.044352

2) 洗罐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煎煮罐每剂药煎煮完毕后立即清洗，每次清洗用水量约为 0.01t。每年预计煎药次数为 1800 剂，即用水量为 18t/a。

煎煮罐用自来水清洗，损耗量按 0.1 计算，即废水量为 16.2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产生的浓度分别为 400mg/L、200mg/L、150mg/L、20mg/L。

3) 泡浴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患者在项目内的年泡浴次数约为 1000 次。参考《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表 3.2.2 中“公共浴室-浴盆、淋

浴”每位顾客的额定用水量为120-150L，本项目取120L/人次，则年用水量为120000L，即泡浴用水量为120t/a。泡浴废水的损耗量按0.1计算，则泡浴废水的产生量为108t/a。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粪大肠杆菌群，产生的浓度分别为200mg/L、150mg/L、150mg/L、25mg/L、5000MPN/L。

洗罐废水、泡浴废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可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表 4-3 项目用水情况及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用水类型	工序	用水量 (t/a)	损耗量 (t/a)	废水产生量 (t/a)	废水去向
新鲜水	生活用水	320	32	288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洗罐用水	18	1.8	16.2	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泡浴用水	120	12	108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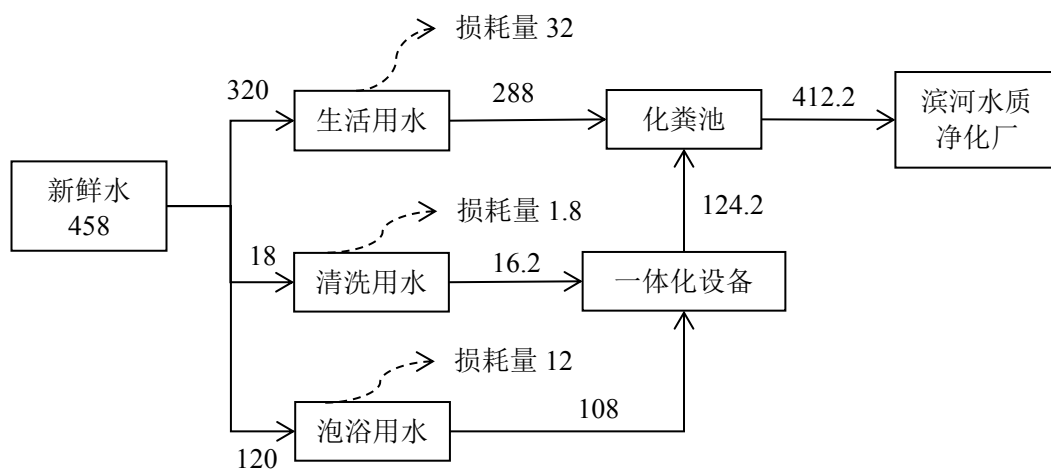


图 4-2 项目水平衡图 (t/a)

（2）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生活污水、运营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项目所在地属于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运营废水经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可达

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的预处理标准，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经上述处理后，不会对周围水体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运营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进行深度处理，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 B，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4）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①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具有较高的可生化性，采用通用的三级化粪池处理相当于一个小型的厌氧好氧生化系统，经处理后污水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是可行的，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工艺如下。

三级化粪池：三级化粪池由相联的三个池子组成，中间由过粪管联通，主要是利用厌氧发酵、中层过粪和寄生虫卵比重大于一般混合液比重而易于沉淀的原理，粪便在池内经过 30 天以上的发酵分解，中层粪液依次由第一池流至第三池，以达到沉淀和杀灭粪便中寄生虫卵和肠道致病菌的目的，第三池粪液可成为优质化肥。

新鲜粪便由进粪口进入第一池，池内粪便开始发酵分解、因比重不同粪液可自然分为 3F：上层为糊状粪皮，下层为块状或颗状粪渣，中层为比较澄清的粪液。在上层粪皮和下层粪渣中含细菌和寄生虫卵最多，中层含虫卵最少，初步发酵的中层粪液经过粪管溢流至第二池，而将大部分未经充分发酵的粪皮和粪渣阻留在第一池内继续发酵。流入第二池的粪液进一步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渣数量显著减少。经前两池的处理后，粪液已基本无害化，流入第三池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池主要起储存作用。

②运营废水处理设施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废水采用通用的调节+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沉淀+紫外线消毒系统处理量后达到预处理标准，经处理的废水排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是可行的，项目废水处理工艺如下。 调节池：为水质均匀以避免处理构筑物受过大的冲击负荷而设置的。水质调节池的容量通常按调节历时进行计算，调节时间越长，水质便越均匀。 水解酸化：主要是将原有废水中的非溶解性有机物转变为溶解性有机物，特别是工业废水，主要将其中难生物降解的有机物转变为易生物降解的有机物，提高废水的可生化性，以利于后续的好氧处理。 接触氧化：一种兼有活性污泥法和生物膜法特点的新的废水生化处理法。在不透气的曝气池中装有焦炭、砾石、塑料蜂窝等填料，填料被水浸没，用鼓风机在填料底部曝气充氧，这种方式称为鼓风曝气；空气能自下而上，夹带待处理的废水，自由通过滤料部分到达地面，空气逸走后，废水则在滤料间格自上向下返回池底。活性污泥附在填料表面，不会随水流动，因生物膜直接受到上升气流的强烈搅动，不断更新，从而提高了净化效果。 沉淀：利用水的自然沉淀或混凝沉淀的作用来除去水中的悬浮物。 紫外线消毒：通过对微生物(细菌、病毒、芽孢等病原体) 的辐射损伤和破坏核酸的功能使微生物致死，从而达到消毒的目的。不在水中引进杂质，水的物化性质基本不变。 ③依托滨河水水质净化厂的可行性分析 滨河水水质净化厂现有建设规模：30 万吨/日。根据调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2020 年实际污水处理量为 10285.87 万吨/年，故滨河水水质净化厂剩余处理量为 664.13 万吨/年。项目属于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外排污水量约为 412.2t/a，仅占水质净化厂处理量的 0.0046%，比例很小。 项目外排的污水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符合城镇水质净化厂的进水设计浓度。洗罐废水和泡浴废水经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可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再经化粪池处理纳入水质净化厂。项目所在地为滨河水水质净化厂集水范围，污水可接驳
--	---

排入污水管网。

因此，本项目外排的废水纳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是可行的，废水经滨河水水质净化厂进行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量相对较少，对纳污水体的水质不会造成不良影响，故评价认为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综上可知，本项目外排废水纳入滨河水水质净化厂是可行的，废水经滨河水水质净化厂进行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量相对较少，对纳污水体的水质不会造成不良影响，故评价认为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表 4-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1	化粪池	隔渣	DW001	符合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运营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粪大肠杆菌群	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流量不稳定	2	化粪池	隔渣	DW002	符合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4-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接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114.130194049	22.594207415	288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8:00~12:00, 14:00~18:00	滨河水水质净化厂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5
									总磷	0.4
2	DW002	114.130288372	22.593983485	124.2	一体化设备预处理	间歇排放，	8:00~12:00, 14:00~18:00	滨河水水质	COD _{cr}	40
									BOD ₅	10

					后进入化粪池处理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流量不稳定		净化厂	SS	10
									氨氮	5
									总磷	0.4

3、噪声

(1) 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为设备、风机、中央空调等设备噪声，各设备噪声源强如下：

表 4-8 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源数量 (台)	单台源强 (dB(A))	治理措施
1	脉象仪	1 台	68	基础减震、隔声
2	舌相仪	1 台	68	
3	痛阈测量仪	1 台	68	
4	经络分析仪	1 台	65	
5	电子穴位测定治疗仪	2 台	69	
6	综合电针仪	1 台	67	
7	耳穴探测治疗机	1 台	65	
8	一体化处理设备	1 套	75	
9	风机、中央空调	1 套	78	选择低噪声废气排放风机，采取吸声、隔声、消声措施

(2)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①尽量选择节能低噪声型设备；

②对各种因振动而引起噪声的机械设备，安装隔声垫，采用隔声、吸声、减震等措施，减少振动噪声影响；

③加强设备管理，对实验研发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加强设备日常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加强员工操作的管理，合理安排实验研发时间，制定严格的装卸作业操作规程，避免不必要的撞击噪声；

④严格实验研发作业管理，合理安排实验研发时间，不在夜间（23:00~次日 7:00 时段）进行实验研发，以尽量减小项目实验研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性分析

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评价仅对厂界噪声达标性进行分析。根据《深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 2 类区，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昼间≤60dB(A)）。

项目各种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所在厂房建筑物（或围护结构）的屏蔽效应、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衰减以及空气吸收衰减后，到达受声点，受声点噪声值的预测应考虑以上三个主要因素。根据营运期各声源噪声排放特点，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的要求，可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这些声源排放噪声随距离衰减变化规律。

①室内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w ——室内声源声功率级，dB；

L_{P1} ——室内声源声压级，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本报告设项目车间设备位于车间中心考虑。

R ——房间常数； $R = S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②声音传至室外的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室内声源的声功率级，dB；

L_{P2} ——声源传至室外的声功率级，dB；

TL ——隔墙（或窗户）的隔声量，dB，本次评价取 20dB。

③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声功率级。

$$L_w = L_{P2} + 10 \lg S$$

L_w ——声功率级，dB；

L_{p2} ——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 。

④室外等效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半自由声场）

$$L_p(r) = L_w - 20 \lg(r) - 8$$

式中：

$L_p(r)$ ——距等效声源 r (m) 处的声压级，dB；

L_w ——声功率级，dB；

r ——预测点与等效声源的距离， m 。

⑤多个室外等效声源在预测点处叠加后的总声压级为：

$$L_{p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pi}} \right)$$

L_{pi} ——预测点处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

n ——声源总数。

本评价考虑墙体及其它控制措施等对主要声源排放噪声的削减作用情况下，预测主要声源同时排放噪声（最严重影响情况）对建设后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见表 4-9。

表 4-9 噪声预测结果（单位 LeqdB(A)）

厂房噪声叠加值	89.53			
厂房噪声衰减量	25			
设备与厂界最近距离	5m			
距离衰减量	9.55			
厂房噪声贡献值 (场界外 1 米处)	56.06			
厂界噪声预测值	北面	南面	西面	东面
	58	57	59	58
执行标准	昼间≤60dB(A)			

项目边界向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以上预测结果可知，在所有实验研发设备同时运行并严格采取隔声、减震等各项降噪措施的情况下，经距离衰减，项目厂界四周的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各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1) 生活垃圾 (S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培训教材——社会区域类》，不住宿人员每人每天产生 0.5kg 生活垃圾计，本项目员工 32 人，均在不厂区内住宿，年工作时间 350 天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6kg/d、5.6t/a。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₁)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药渣。

①药渣（废物代码900-999-99）：部分患者需要本项目代煎药，预计煎药药渣的产生量为8kg/a（0.008t/a）。

②废包装（废物代码900-999-99）：药材的废包装、捆绑绳等，预计产生量为0.001t/a。

表 4-10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汇总表

名称	产生环节	属性	物理性状	年度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药渣	治疗/配药、煎药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	0.008	桶装存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包装	治疗/配药、煎药		固态	0.001	分类捆扎，分区存放	

(3) 危险废物 (S₂)

①医疗废物（废物类别：HW01医疗废物，废物代码：841-003-01）：本项目产生少量一次性针灸的针、少量手套、口罩、床罩等废物，产生量约为 0.001t/a。

②废空瓶（废物类别：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本项目使用酒精会产生废酒精空瓶，产生量约为0.005t/a。

表 4-11 项目主要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形态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医疗废物	HW01 医疗废物	841-003-01	0.001	固态	1 周	T	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废空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05	固态	1 周	T	

备注：危险特性说明：T 表示毒性（Toxicity,T），In 表示感染性（Infectivity,In），I 表示易燃性（Ignitability,I）。

（4）危险废物防治措施

本项目医疗废物应委托深市医疗废物处理处置单位进行处理，根据国务院[2003]第 380 号令《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 年修订），以及卫生部[2003]第 36 号令《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提出的方法等进行严格处置。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其中感染性废物存放至专用收集桶，损伤性废物放置在装入专业利器盒，由专人负责并进行收集至医疗垃圾分类分置，定期委托有相关危废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理。

①危废暂存间设置要求

企业危废暂存间设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规定，做出如下要求：

- 危废暂存间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危废暂存间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危险废物收集后应分装于专门的容器内，危废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 危险废物暂存场地应“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 针对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应选择适用的贮存容器分类、分区存放；
-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要求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有关规定执行，定期外运至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 制定危废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培训计划、年度管理计划，定期进行应急演练、培训，并及时送环保局备案；
- 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地面、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衬里能够覆盖危险废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危险废物贮存容器。 ●企业加强管理，严厉杜绝危废不处理直接排放，对实验室内的违法排污行为及时上报指挥组并应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②危险废物厂内运输过程防范措施： 企业危险废物在厂内运输过程中，存在储存容器破裂、泄漏等风险，从而引发环境污染事故。一旦发生以上事故，主要措施有：发生固态危险废物泄漏后，可采用覆盖、收容的方法处置，用铲或扫帚将其清理并重新包装。除对源头进行封外，事故现场人员应及时采取措施，将防渗区外的泄漏物优先收容，并将表面受污染的土壤一并进行收集妥善处置。对防渗区内的泄漏物在收容后，可用水进一步洗消处理，以减少污染。 ③危险废物厂外运输过程防范措施： 企业所有危险废物全部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中途的运输也由危废单位负责。厂外运输过程中，存在车辆交通事故，储存容器破裂、突爆，泄漏等风险，从而引发环境污染事故。一旦发生以上事故，主要措施有：(1)运输途中如发生泄漏或其它事故，应立即将泄漏情况、货物特性、地点向有关部门报告，并将车辆移至安全地段。如无危险，设法止住泄漏。泄漏处理人员应穿戴防护用品，防止泄漏物品飞溅到眼睛内或皮肤上。撤离非必要人员，隔离危险区并禁止入内。立即隔离泄漏或溢流区。常规消防人员防护服对此类危险品无效。运输固态或膏状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在不影响道路交通情况下，采用铲、扫等设备清理后重新包装。(2)发生火灾或卷入火中时，用干粉、二氧化碳、泡沫灭火，并用雾状水或大量的水喷射罐体降温，但不得将水柱直接喷射到物资上，预防飞溅。(3)施救人员应穿戴合适的防护用品，戴上隔绝式呼吸器，人站在上风处进行扑救。 ④医疗废物收集及转运
--	--

	●根据医疗废物的类别，将医疗废物分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者容器内； ●在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它缺陷； ●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少量的药物性废物可以混入感染性废物，但应当在标签上注明； ●放入包装物或者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不得取出。 ●在医疗废物储存过程中，当医疗废物处置厂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温度$\geq 5^{\circ}\text{C}$，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当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温度$< 5^{\circ}\text{C}$，医疗废物暂时贮存时间不得超过 72 小时。 ●由专门的人员每天定时将收集到的医疗废物通过专用手推车运往专门设置的医疗废物间，然后交由有医疗垃圾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 ●运送医疗废物的专用手推车使用后应在指定的地点及时消毒和清洁。 (5)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生活垃圾临时存放点应做好防雨措施，定期冲洗，防止滋生蚊虫。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分类、分区、分隔存放，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并做好标识，并定期将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置。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设置，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措施，要使用专用储存设施，并将
--	--

	危险废物装入专用容器中，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盛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胶带必须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附录 A 所示的标签等。危险废物转移要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规范建立危险废物的产生、转移、处置台账，记录危险废物的去向，并按照生态环境部有关要求做好每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5、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污染类型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为危险废物的泄漏，泄漏后若长时间不处理，则可能以渗透的形式进入地下水层，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污染。本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产生污染的途径主要为渗透污染。 （2）分区防控措施 根据项目各区域功能，将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治污染区、一般污染防治区和非污染纺织物，针对不同的区域提出相应的防控措施： ①重点污染防治区 项目重点污染防治区为危废暂存点，其地面防渗措施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设置，采取“粘土+混凝土防渗+人工材料”措施，防渗性能达到“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leq 10^{-7}$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的要求，并设置围堰，做到防风、防雨、防漏、防渗漏；同时安排专人看管、制定危废台账等。 ②一般污染防治区 项目一般污染防治区为一般固废间、原辅料区、成品仓库，其地面防渗措施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取“黏土+混凝土”防渗措施，达到渗透系数 1.0×10^{-7}cm/s 和厚度 1.5m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要求”。 ③非污染防治区 项目非污染防治区为重点和一般污染防治区以外的区域，主要包括厂内道路、仪器生产区、办公区等，其地面防渗措施采用混凝土水泥硬化。
--	---

(3) 跟踪监测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及地下水开采，不属于土壤和地下水重点行业，且落实上述防控措施后，污染物一旦泄露会被及时发现并处理，基本不会通过渗透的途径进入地下水和土壤，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可接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0-2016）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V、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58、医院—其他”，属于IV类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地下水环境评价，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项目属于其附录 A 中“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其他”，属于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因此，本评价不提出跟踪监测要求。

6、生态

本项目位于已建成的工业厂房内，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内，不存在施工期植被破坏等生态环境影响，项目周边无国家保护珍稀动植物及生态敏感保护目标等。根据前述分析，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洗罐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各项污染物采取相关措施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生态环境无明显影响。

7、环境风险

(1) 风险源识别

①风险物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及其附录B以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使用的有机溶剂如酒精、麻醉剂等以及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均为风险物质。

表4-12 风险物质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临界量 Q_n (t)	实际贮存量 q_n (t)	q_n/Q_n
1	麻醉剂	50	0.004	0.00008
2	酒精	500	0.06	0.00012
3	医疗废物	500	0.001	0.000002
4	废空瓶	500	0.005	0.00001
合计（Q 值）				0.000212

由表4-12可知， $Q < 1$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②风险源：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为危险化学品泄漏、危险废物泄漏及突发火灾。 (2) 可能影响途径 (1) 项目危险化学品若发生泄漏，可能通过雨水管网排放到附件地表水体，污染水体。 (2) 危险废物不妥善处理，发生泄漏或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而进入环境，将造成水体、土壤环境潜在、长期的影响。 (3) 项目风险物质泄漏，直接接触明火，电线短路等原因，涉及到危险化学品或设备，可能会引发火灾，会产生有害气体和浓烟，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产生的消防废水可能溢出或通过排水系统进入市政管网或周边雨水管网，有可能对周边的水体造成不良影响。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一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立环保制度，设置环保设施专职管理人员，保证设施正常运行或处理良好的待命状态。 ②加强对员工的安全实验培训，掌握危险化学品的自我防范措施、危险品泄漏的应急措施以及正确的处置方法。 ③危险化学品泄漏防治措施：项目应将各种危险化学品分类存放，分别存放于防爆柜中，由专职人员看管，加强管理。危化品间地面需做好防渗漏措施，或针对储存区设置围堰或托盘，防止泄漏，同时危化品间应配置悬挂式干粉灭火器，配置沙袋、吸附棉、防毒面具等应急物质，以便实施应急处置。 ④危险废物泄漏防治措施：a、危险废物设置专门收集桶和专门收集袋，设置危废暂存点，对地面采取防渗漏措施，或针对储存区设置围堰或托盘，并设置备用危险废物收集桶和收集袋，定期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b、当固体危废发生包装桶/袋破损时，及时扫起收集于专用密封袋内。液体危废收集桶破损造成液体危废泄漏时，立即用吸附棉吸附，沙土覆盖，然后扫起收集于专用密封袋内。c、应急物资要求：企业应在危废间配置悬挂式干粉灭火器、沙袋、吸附棉、防毒面具等应急物质，以便实施应急处置；d、危
--	---

	险废物的运输、存贮必须严格按国家规定办理有关手续，运输过程防晒防雨淋。 ⑤废气事故排放防治措施：a、定期检查废气收集管道状态和更换过滤器、活性炭，若发生泄露或超标排放，需停止相关产污工序，立即排查原因并进行维修；b、应急物资要求：企业应配置防毒面具等应急物质，以便实施应急处置； ⑥实验废液泄漏防治措施：对废液暂存区地面采取防渗漏措施，或针对储存区设置围堰或托盘，定期检查废液收集装置是否破损，若发生泄露，需停止相关产污工序，立即用吸附棉吸附，沙土覆盖，然后扫起收集于备用收集桶内。 应急物资要求：企业应在废液暂存区放置备用防泄漏用的沙、拖把、水鞋、胶手套，应急收集桶等应急用品，发生废液泄漏时，就立即穿戴好防护用品，用应急用品把废液收集起来。 ⑦火灾防范措施： A、消防设计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等标准规范的规定； B、在厂区雨水管网集中汇入市政雨水管网的节点上安装可靠的隔断措施(阀门)，发生事故时关闭阀门，防止消防废水直接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C、在厂区边界预先准备适量的沙包，在厂区灭火时堵住厂界围墙有泄漏的地方，防止消防废水向场外泄漏； D、为避免消防废水漫流而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建设单位应建设事故应急池，将消防废水排入事故应急池暂存，而后逐步排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由于本项目行业类型不属于化工行业，项目危险化学品用量较小，分别储存在化学品间的防爆柜内，且化学品间做防腐、防渗处理，本评价认为项目建设的最大风险事故为实验废液的泄露，建议企业实验废液暂存区地面应做防腐、防渗处理，储存区域四周设围堰，防止废液向场外泄漏。 ⑧其它环境风险预防措施及应急要求： A、须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组织专家评审后，报送管理部门备案。 B、按照《深圳市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技术指南》开展应急演练活
--	---

	动，检验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协调企业内各部门及外联部门的协调配合能力，补充应急装备和物资，提高企业环境应急管理水平和保障环境安全。 C、企业应与环保主管部门、项目所在地街道办建立联动机制，检查发现有可能发生泄漏时立即通知相关部门启动应急防控措施，减少泄漏量，将泄漏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D、严格按照《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和消防法规等要求对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数量、方式）进行管理。建立化学品台帐，专人负责登记采购量和消耗量。操作区提供化学品安全数据清单，对化学品进行标识和安全警示，供员工了解其物化特性和防护要点。组织危险化学品安全操作培训。 （5）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项目采取相应的事故防范措施，制定相应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涉及的风险性影响因素是可以降到最低水平，并能减少或者避免风险事的发生。在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项目可能造成的风险事故在可控范围。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无电磁辐射源。 9、环保竣工验收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的规定，本项目属于 II 级建设项目，即需配套建设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并要求纳入“三同时”管理的污染类建设项目，结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可知，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制度，明确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10、监测计划 营运期的环境监测项目由业主委托当地有资质的环保监测单位开展。根据
--	---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 指南 总则》（HJ819-2017），结合项目的污染源产生及排放情况，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4 项目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区四周，界外 1m	连续等效A声级	每季度监测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废气	厂界周边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2次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	洗罐废水、泡浴 废水排放口	COD _{Cr} 、BOD ₅ 、 SS、氨氮、粪大 肠杆菌群	每年监测2次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

因建设单位没有监测上述因子的能力，以上所有监测全部委托具备相应监测资质环境监测部门进行。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周边	非甲烷总烃	加强通风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滨河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洗罐废水、泡浴废水	CODcr、BOD ₅ 、SS、氨氮、粪大肠杆菌群	一体化设备预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排入滨河水质净化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
声环境	运营设备、废气处理风机	设备噪声	通过设置不同的功能分区,墙体隔声,合理布局、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选择低噪声废气排放风机,采取吸声、隔声、消声措施	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药渣、废包装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废空瓶	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已建成工业园区内,不涉及土建活动,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因此不需设置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制定严格的实验操作规程,加强实验人员的安全教育,杜绝工作失误造成的事故。 2、在仓库入口的明显位置张贴禁用明火的告示,厂房内合理配置移动式泡沫灭火器。 3、加强对废气治理装置的日常运行维护。若废气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则必须停产。 4、危废间和试剂库应设置防渗防漏围堰,可避免存储或实验过程中泄漏的化学品不外流,设置“危险”、“禁止烟火”等警示标志,远离热源、火种。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加强管理			

六、结论

综上所述，在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对周边环境的负面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造成的影响很小，深圳善浣堂中医馆新建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 减量（新建项 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0	35.7kg/a	/	35.7kg/a	+35.7kg/a
废水	生活污水	/	/	0	288t/a	/	288t/a	+288t/a
	洗罐废水	/	/	0	16.2t/a	/	16.2t/a	+16.2t/a
生活垃圾	员工垃圾	/	/	0	5.6t/a	/	5.6t/a	+5.6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药渣、废包装	/	/	0	0.009t/a	/	0.009t/a	+0.009t/a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废空瓶	/	/	0	0.006t/a	/	0.006t/a	+0.006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览表

序号	附图名称
附图 1	项目选址区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所在地与生态控制区关系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四至示意及噪声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位置四周照片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生活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地理位置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关系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地理位置与所处流域水系关系示意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土地利用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10	项目所在区域与污水管网关系图
附图 11	项目所在区域与地下水环境功能关系图
附图 12	项目厂房平面布置图
附图 1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情况图
附图 14	项目所在位置与环境管控单元关系图

附件一览表

序号	附件名称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租赁合同
附件 3	危废协议

附表一览表

序号	附表名称
附表 1	建设项目环评备案基础信息表

